

朝阳市双塔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文件

朝双文旅〔2023〕38号



关于凤凰山景区海昌塔保护修缮的批复

区凤凰山景区旅游服务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凤凰山景区海昌塔保护修缮的申请》（朝双凤旅中心〔2023〕5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对凤凰山景区海昌塔进行保护修缮。

二、对海昌塔进行保护修缮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。

三、请你单位聘请工程设计单位编制保护修缮方案。方案经我局批准后，方可聘请施工单位实施保护修缮工程。

此复。

双塔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

2023年10月23日



朝阳市双塔区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 2023年10月23日印发